

关于华菁兴睿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终止及第一次清算的公告

华菁兴睿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成立。根据《华菁兴睿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本集合计划触及止损线，经管理人审慎研究决定，本集合计划将于 2020 年 06 月 17 日终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与托管人将依据《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对本集合计划进行清算，并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

由于本集合计划在终止之日有未能变现的证券，待证券全部变现后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将进行二次清算，将应分配给委托人的委托资产按照委托人在本集合计划终止日持有的本集合计划份额比例以货币资金的形式分配给委托人。

本集合计划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起将不再收取管理费和托管费。在本集合计划终止日持有集合计划份额的委托人在清算（含二次清算）结束前，请勿注销资金账户，以免影响二次清算后的资金到账。

第二次清算具体时间及安排，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详情可咨询：

公司网站：<https://am.huajingsec.com/>

公司客服热线：021-60156868



特此公告。

华菁证券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15日

